

长沙银行金芙蓉长盈一年定开 4 期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
(2021002) 2023 年年度报告

产品管理人：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产品托管人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

§1 重要提示

1. 理财产品管理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2. 理财产品管理人承诺以诚实守信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理财产品资产，但不保证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。
3. 本报告所引用的业绩表现仅代表过往业绩表现，过往的业绩表现亦不作为日后投资回报的预示，长沙银行不承诺也不保证任何投资回报。
4. 理财产品托管人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、净值表现、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，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5.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§2 产品基本情况

产品名称	长沙银行金芙蓉长盈一年定开 4 期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
产品代码	2021002
登记编码	C1086221000002
理财币种	人民币
产品类型	固定收益类开放式净值型
发行方式	公募
产品管理人	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产品托管人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
产品成立日	2021 年 01 月 19 日
风险等级	中低风险
业绩比较基准	3.9%
报告期末的产品份额总额(份)	104,274,500.00
报告期末杠杆水平	101.31%

注：报告期末杠杆水平=报告期末理财产品总资产/净资产

§3 产品规模及收益情况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长沙银行金芙蓉长盈一年定开 4 期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的产品份额总额为 104,274,500.00 份，产品份额净值为 1.0522 元，产品份额累计净值为 1.1321 元，产品资产净值为 109,713,504.38 元。截至 2023

年 12 月 29 日，长沙银行金芙蓉长盈一年定开 4 期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的产品份额总额为 104,274,500.00 份，产品份额净值为 1.0520 元，产品份额累计净值为 1.1319 元，产品资产净值为 109,694,636.24 元。

产品的收益率表现如下：

阶段	年化收益率
过去一个月	6.16%
过去三个月	5.78%
近半年	4.58%
近 1 年	4.96%
近 3 年	-
近 5 年	-
成立以来	4.48%

§4 产品组合情况及流动性分析

4.1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资产配置情况

投资方式	资产种类	市值余额(元)	占产品总资产比例(%)
直接投资	现金及银行存款	67,884.03	0.06%
	债券	53,736,876.57	48.35%
	公募基金	5,116,178.31	4.60%
	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	52,231,421.83	46.99%
	小计	111,152,360.74	100.00%
间接投资	小计	-	-
总计		111,152,360.74	100.00%

注：资产分类遵照中债资产负债要素表分类标准进行。

4.1.1 报告期末本产品投资的资产管理产品底层资产信息

本产品未持有资产管理产品类资产，不适用。

4.2 投资组合流动性分析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本产品持有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国债、中央银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券市值余额占净值比为 5.15%；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市值余额占净值比为 47.61%，非标准债权类资产（如有）的终止日均在产品到期日或最近开放日之前。本产品通过合理安排投资品种和期限结构、限制资产持仓集中度、监控组合资金头寸等方式管理产品的流动性风险，确保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。本理财产品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

法规和产品合同，密切跟踪经济基本面、政策面、资金面等情形，做好产品的流动性管理。本报告期内，本产品未发生流动性风险。

4.3 报告期末本产品投资的前十项资产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资产名称	市值余额(元)	占产品净值比例(%)
1	20230119322 山东汇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同业借款	52,231,421.83	47.61%
2	21 张家港农商行永续债	10,452,354.75	9.53%
3	23 株洲高科 PPN002	10,384,315.03	9.46%
4	23 国债 10	5,577,963.93	5.08%
5	21 洛阳银行永续债	5,284,867.21	4.82%
6	20 甘交建 MTN001BC(品种二)	5,156,667.51	4.70%
7	中银国有企业债 A	5,116,178.31	4.66%
8	20 厦门银行永续债 01	4,149,988.98	3.78%
9	20 青岛农商永续债 01	4,105,036.26	3.74%
10	17 永兴债 01	3,961,293.34	3.61%

4.4 报告期末产品持有的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融资客户	项目名称	剩余融资期限	到期收益分配	交易结构	风险状况
1	山东汇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	20230119322 山东汇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同业借款	18 天	到期支付	同业借款	正常

4.5 理财产品报告期内参与关联方情况

4.5.1 理财产品在报告期内投资关联方发行的证券的情况

报告期内未发生投资关联方发行的证券的情况，不适用。

4.5.2 理财产品在报告期内投资关联方承销的证券的情况

关联方名称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交易金额(单位: 元)
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,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021042	20 青岛农商永续债 01	4,082,629.77
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,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032380942	23 株洲高科 PPN002	10,001,502.73

4.5.3 理财产品在报告期内与关联方作为对手进行的交易的情况

报告期内未发生与关联方作为对手进行的交易的情况，不适用。

4.5.4 理财产品在报告期内其他关联交易的情况

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的情况，不适用。

4.5.5 理财产品在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支付的费用情况

关联方名称	费用类型	应支付金额(单位: 元)
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管理费	328,666.87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托管费	10,955.59

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销售服务费	328,666.87
-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-

§5 托管人报告

本报告期内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托管人”）在对本产品的托管过程中，严格遵守了《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》《商业银行理财业务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商业银行理财子公司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托管协议的规定，依法安全保管了本产品的全部资产，对本产品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、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，没有从事任何损害产品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，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。

本托管人复核了本产品报告中的“产品份额总额、产品份额净值、产品份额累计净值、产品资产净值及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支付的费用”等内容。经复核，本产品报告中披露的上述理财产品财务数据核对一致。

长沙银行

2024年01月11日